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：实现盈利，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% 以上。
-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,900 万元到 5,46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1,589.87 万元到 3,149.87 万元，同比增长 68.82% 到 136.35%。
-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,000 万元到 5,6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2,903.48 万元到 4,503.4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64.79% 到 410.71%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,900 万元到 5,46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1,589.87 万元到 3,149.87 万元，同比增长 68.82% 到 136.35%。
2.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,000 万元到 5,6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2,903.48 万元到 4,503.4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64.79% 到 410.71%。

（三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(一) 利润总额: 4,130.18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 2,310.13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: 1,096.52 万元。

(二) 基本每股收益: 0.09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(一) 公司积极推动产品结构升级与业务战略转型，在巩固饰边条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，饰面板业务经过前期的市场培育与产能建设，于报告期内实现快速放量，产品销售收入及利润贡献同比大幅增加，已成为驱动公司整体业绩增长的重要动力。

(二) 本报告期为并入智慧水务业务的首个完整年度，相对去年同期两个月数据，同比基数显著提升；报告期内该业务主要项目按计划达成验收条件，盈利水平符合预期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，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